

總目 23 – 醫療輔助隊

管制人員：醫療輔助隊總參事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預算 6,640 萬元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92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95 個，增幅為 3 個。 2,36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醫療輔助服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9：內部保安(保安局局長)。

詳情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69.3	65.0	64.7 (-0.5%)	66.4 (+2.6%)

(或較 2010-11 原來預算增加 2.2%)

宗旨

2 宗旨是顧及內部保安的考慮因素，輔助現有的醫療及衛生服務，以便維持本港的醫護服務和保障社會安寧，特別是在發生緊急事故期間。

簡介

3 醫療輔助隊負責在發生緊急事故時提供志願醫療服務，以支援衛生署、醫院管理局及消防處的常規服務，而平時則為政府各部門及外界機構提供輔助志願醫療服務。此外，又為紀律部隊人員及其他合適的公務員提供輔助醫療訓練，藉此提高他們的行動效率及成效。

4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內，醫療輔助隊繼續提供有效的志願醫療服務，以支援政府不同部門及外界機構的常規服務。年內，醫療輔助隊因應需求提供下列服務：

- 提供非緊急救護車載送服務，服務對象為衛生署轄下診所、醫院管理局轄下診所、社會福利署轄下機構和私家醫院轉介的人士；
- 派出隊員於公眾活動場地及郊野公園的救護站當值；
- 為公務員提供輔助醫療訓練證書課程及短期急救課程；
- 替衛生署管理 20 間美沙酮診所，平均每日為 6 400 名應診人士提供診療服務；
- 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供救生員服務；
- 為醫療輔助隊的志願隊員提供多項有關內部保安應變計劃的訓練；以及
- 為全港兩個月至兩歲大的嬰孩提供肺炎球菌結合疫苗注射服務。

5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時數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計劃)
一般定期訓練.....	240 000	239 900	239 881	240 000
新隊員訓練	30 000	28 069	28 980	30 000
中央訓練	35 000	24 623@	33 918	35 000
公務員訓練	152 000	152 796	152 984	152 000
輔助服務	243 000	283 322^	243 401	243 000

@ 實際時數有所減少，是由於需調配資源提供額外的醫療及輔助醫療服務，以配合對抗人類豬型流感大流行行動及肺炎球菌結合疫苗補種計劃。

^ 實際時數有所增加，是由於需在二〇〇九年東亞運動會舉行期間，提供醫療及輔助醫療服務。

總目 23 – 醫療輔助隊

指標	2009 (實際)	2010 (實際)	2011 (預算)
緊急服務			
執行緊急任務(嚴重交通意外、災難性火警、颱風、暴雨和大型疫症)的工時數目	2 180	2 250	2 200
執行緊急任務的奉召出動／行動次數	9	7	9
參與定期訓練的隊員人數	4 376	4 550	4 400
新招募隊員人數	514	483	500
新招募少年團團員人數 Δ	—	—	300
參與中央訓練的隊員人數	3 634	3 828	3 744
參與輔助醫療訓練的公務員人數			
考取急救員資格課程	4 023	4 028	4 000
其他證書／短期課程	6 015	6 022	6 000
輔助服務			
救護車應召出動次數	1 231	1 233	1 200
於公眾活動提供急救服務次數	2 481	2 508	2 200
於郊野公園值勤治療的個案數目	1 791	1 940	2 000
使用非緊急救護車載送服務人次	16 758	16 547	16 500

Δ 二〇一一年起的新訂指標。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6** 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醫療輔助隊會：
- 在針對流感大流行的應急準備工作中，加強志願隊員的行動效率；
 - 提供輔助醫療訓練，以配合預防及監控傳染疾病的工作；以及
 - 成立少年團，最終目標是在 5 年內招募 1 000 名團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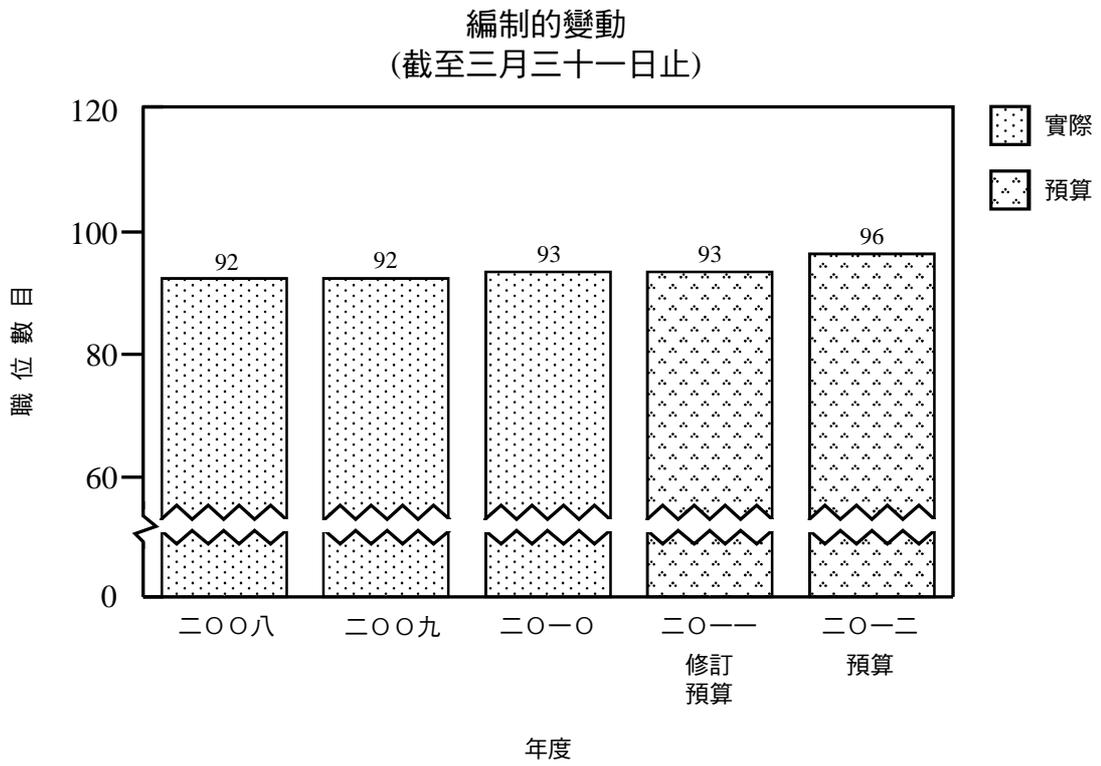
總目 23 – 醫療輔助隊

財政撥款分析

	2009-10 (實際) (百萬元)	2010-11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0-11 (修訂) (百萬元)	2011-12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醫療輔助服務.....	69.3	65.0	64.7 (-0.5%)	66.4 (+2.6%)
				(或較2010-11原來 預算增加2.2%)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0 萬元(2.6%)，主要由於成立少年團需要開設 3 個職位及增加運作開支。部分增加的開支，因更換市鎮救護車的現金流量需求減少而得以抵銷。



總目 23 – 醫療輔助隊

分目 (編號)	2009-10 實際開支	2010-11 核准預算	2010-11 修訂預算	2011-12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66,998	61,572	61,253	66,250
	經常開支總額.....	66,998	61,572	61,253	66,250
	經營帳目總額.....	66,998	61,572	61,253	66,250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2,288	3,432	3,432	110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總額.....	2,288	3,432	3,432	110
	非經營帳目總額.....	2,288	3,432	3,432	110
	開支總額.....	69,286	65,004	64,685	66,360

總目 23 – 醫療輔助隊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醫療輔助隊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66,360,000 元，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675,000 元，而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2,926,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66,250,000 元，用以支付醫療輔助隊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997,000 元(8.2%)，主要由於成立少年團需要開設 3 個職位及增加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醫療輔助隊的人手編制有 93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會開設 3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3,615,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9-10 (實際) (\$'000)	2010-11 (原來預算) (\$'000)	2010-11 (修訂預算) (\$'000)	2011-12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7,620	28,394	27,873	28,614
－ 津貼	120	151	155	198
－ 工作相關津貼	53	37	12	37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8	19	35	47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36	38	38	40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1,626	8,812	9,019	11,651
其他費用				
－ 輔助部隊的薪酬及津貼	26,041	23,280	23,280	24,320
－ 輔助部隊訓練費用	1,494	841	841	1,343
	66,998	61,572	61,253	66,250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110,000 元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322,000 元(96.8%)，這是由於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更換的市鎮救護車數目較少，致現金流量需求減少。